

##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在长沙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18 年 3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董事黄阳旭先生、独立董事刘来平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分别授权董事姚松涛先生、独立董事吕小侠女士代为表决。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强先生主持。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四）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五)董事会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年度报告内容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六)董事会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根据《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规定,拟定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2017年度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2,790,214.49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474,890,437.58元,减当年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7,238,820.94元,减上年度对股东的分配48,309,986.83元后,可供投资者分配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72,131,844.30元。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71,315,443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0.13元(含税)现金红利,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6,527,100.76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损害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也有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七)董事会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暨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八)董事会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以及公司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自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0亿元,在取得授信额度的期限内,进行授信额度内的借款,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此总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向具体商业银行申请对应授信额度。

董事会同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与银行签订借款相关合同。

(九) 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2018年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湛江冠豪纸业有限公司将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冠豪新材料有限公司将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在此授信额度内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

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2018年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临010)。

(十) 董事会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2018年3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湛江冠豪纸业有限公司和浙江冠豪新材料有限公司预计将与关联企业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湛江诚通物流有限公司、珠海金鸡化工有限公司、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龙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香港)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张强、洪军、任小平、刘雨露、钟天崎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临007)。

(十一) 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二) 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做到专款专用，专户管理。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承诺累计使用644,992,091.80元，尚未投入募集资金37,764,508.20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1,669,213.50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38,727,491.07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为706,230.63元。

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临011)。

(十三) 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2017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十四) 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以及公司财务核算的要求,同意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临008)

(十五) 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广东冠豪高新实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广东冠豪高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豪实业”),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事宜。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冠豪实业注销后相关业务将转回公司,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相应减少,但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临012)。

(十六) 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目前募投项目进度,公司基于现有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求，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临009）

（十七）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等内容请查看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临015）

**议案（一）、（三）、（五）至（十）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九日